

证券代码：301280

证券简称：珠城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3

浙江珠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珠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将于2024年10月7日届满，为促进公司规范、健康、稳定发展，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决定提前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

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审议并同意提名张丰先生、陈琴超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见本公告附件）。

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与另外一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职责和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珠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4月29日

附件

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1、张丰，男，1983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二级技师。2000年8月至2015年7月，就职于珠城有限任冲模设计工程师；2015年8月至2018年9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冲模设计工程师；2018年9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张丰先生直接持有公司180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84%，与张建道先生、张建春先生为堂兄弟关系。除上述关联关系外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列情形，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任职条件。

2、陈琴超，男，1968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2年8月至今，担任苏州超力特五金标准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3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陈琴超先生直接持有公司45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46%，为张建道先生配偶的兄弟。除上述关联关系外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列情形，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任职条件。